

# 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组织委员会

---

## 关于公布第十六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 决赛入围名单及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地方组委会和相关单位：

第十六届“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NOC）决赛定于2018年7月20日至27日在内蒙古包头市举行。现公布决赛入围名单，并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决赛报名

#### （一）报名程序

1. 查询入围名单（附件1），确认入围且各项信息准确无误。
2. 认真阅读6月5日发布的决赛通知和本通知的全部内容。
3. 教师决赛参赛人员须提前汇款缴纳会务费（汇款截止日期为7月2日）。
4. 通过“NOC决赛回执系统”在线报名，决赛现场不接受报名。

#### （二）回执提交说明

1. “NOC决赛回执系统”登录路径：<http://hz.noc.net.cn>。
2. “NOC决赛回执系统”开通时间：6月22日13时；关闭时间：7月5日24时（7月5日截止报名）。
3. 提交回执时，主要带队人员（1名）须绑定所带队的所有选手的竞赛编号，同时添加其他带队人员的信息。这样现场签到时，通过扫描主要带队人员身份证，即可显示本队所有人员信息，以便统一签到。
4. 提交回执时，须填写全部人员的参赛信息，所有项均为必填项。

5. 学生决赛期间，各代表队确定领队 1 名（限地方组委会工作人员，须经全国组委会确认，确认电话：010-87663458 转 8042，王老师）。领队须通过“NOC 决赛回执系统”选择“领队. 带队. 指导教师”项提交回执。

6. 学生决赛期间，参赛选手的指导教师、陪同人员须通过“NOC 决赛回执系统”选择“领队. 带队. 指导教师”项提交回执。不去现场的指导教师无须提交回执。

### **（三）观摩安排**

1. 教师决赛开放观摩，观摩人员报名程序同上述“一、（一）2-4”项。

2. 学生决赛不开放观摩，指导教师、陪同人员均不可进入赛场。

### **（四）特别提示**

为保证参赛秩序，出现以下情况，不接受现场报到，不安排现场参赛：

1. 未在入围名单内。
2. 个人参赛且在入围名单内，但现场参赛人员变更为他人。
3. 团队参赛且在入围名单内，但有队员缺席。
4. 团队参赛且在入围名单内，但现场参赛人员部分或全部变更为他人。
5.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回执进行报名。
6. 教师决赛参赛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汇款缴纳会务费。

## **二、参赛规则相关说明**

### **（一）学生赛项**

1. 动画创作、微视频创作、移动端网页创作：

（1）现场决赛取消“现场制作”，保留“陈述答辩”。

(2) 请选手自备笔记本电脑用于入围作品陈述答辩。

(3) 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通过全国复评产生，不参加现场决赛。

(4) 具备获得一等奖资格的选手参加现场决赛，若现场成绩低于 80 分或不能到场参赛，则降为二等奖。

2. FEG 智能车、模块化机器人竞技：

根据各地组委会与广大参赛选手对这两个赛项所提出的优化建议，对竞赛规则进行微调。现场决赛将以 NOC 活动网站公布的最新规则为准进行竞赛与裁决，请及时查阅。

## **(二) 教师赛项**

1. 微课评优：请选手自备笔记本电脑进行现场课题创作及入围作品陈述与答辩。

2. 网络教研团队评优：请选手自备笔记本电脑进行作品评价、作品修改、作品陈述与答辩。

3. 教学实践评优、创客与 STEAM 课程评优、幼儿园教育活动实践评优、数字化学习工具评优、班主任信息化技能评优：请选手自备笔记本电脑进行入围作品陈述/演示与答辩。

## **(三) 关于自备笔记本电脑**

自备笔记本电脑电量要充足，可使用充电宝等相关设备。

## **三、费用标准**

1. 参赛学生不收取会务费。鉴于统一管理和安全考虑，食宿及市内交通统一提供服务，具体安排将于 6 月 22 日前发布在 NOC 活动网站上。

2. 参赛教师、观摩人员会务费为 980 元/人，往返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3. 各地组委会领队（限地方组委会人员，须全国组委会确认）免收会务费，往返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4. “会务费”发票由承办单位《中国信息技术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创新时代》杂志社有限公司出具。

汇款信息：

户 名：《中国信息技术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

账 号：0200 0227 0906 6188 637

开户行：工行北京潘家园支行

用 途：注明学校名称和人数

汇款截止日期为7月2日(为到款日)。汇款后请务必于2-3个工作日后电话确认。

确认到款后，扫描二维码提交开具发票的相关信息，并务必在备注栏填写手机号码和汇款金额。



## 四、报到安排

### （一）报到方式

1. 参赛教师：签到时，刷二代身份证签到，核对参赛信息。请携带并主动出示汇款缴纳评审费、会务费的凭证。

2. 参赛学生：由领队或带队教师负责签到，汇总学生的参赛信息、为学生办理签到手续。

3. 本届参赛选手较多，为防止报到现场排队时间过长，建议带队人员将参赛人员信息、身份证件收齐后，统一办理。

### （二）报到时间

1. 教师决赛报到：7月20日08:30-21:00。

2. 学生决赛报到：7月24日08:30-21:00。

### **(三) 报到地点**

内蒙古科技大学逸夫楼一层大厅(内蒙古包头市阿尔丁大街 7 号)。

### **五、宾馆预订**

1. 教师决赛(7 月 20 日报到人员)住宿宾馆自行预定(宾馆往返比赛场地的交通自行解决,推荐住宿信息将于 6 月 22 日前发布在 NOC 活动网站上)。

2. 学生竞赛项目(7 月 24 日报到人员)住宿宾馆提供预订服务,参赛人员须提前预订,报到现场不提供临时住宿安排。指定宾馆名称与预订方式将于 6 月 22 日前发布在 NOC 活动网站上,6 月 22 日起接受预订,指定宾馆将安排车辆往返比赛场地。

### **六、学生决赛接送站安排**

1. 接站:7 月 24 日在包头火车站(包头东站无接送站安排)、包头二里半机场安排车辆接学生决赛参赛人员至报到地点;报到后,会通知选手乘车或路线指引至指定宾馆。团队(10 人以上)到站信息,请在预订宾馆时一并提交;不满 10 人的团队或个人,到站后与持有 NOC 标识的接站人员联系。

各站点接站时间:

包头火车站:7 月 24 日 09:00-21:00。

包头二里半机场:7 月 24 日 09:00-21:00。

2. 送站:7 月 28 日当天提供参赛选手返程送站服务,决赛期间可前往现场会务组办公室登记返程信息。

### **七、相关事宜**

1. 获奖证书样式见附件 2。

2.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规范管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表彰等活动的公告》精神，全国组委会发布了《关于 NOC 活动进一步加强管理规范发展的通知》《关于第十六届 NOC 活动内容调整的通知》，请通过 NOC 网站查阅。

## 八、联系方式

入围名单咨询：010-87664136-8038/8156；联系人：陈老师。

汇款后电话确认：010-87664136-8069；联系人：王老师。

附件 1：第十六届中小学 NOC 活动决赛入围名单

附件 2：获奖证书样式

全国中小学信息技术创新与实践活动  
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20 日

